

证券代码：871218

证券简称：本松新材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杭州本松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鉴于杭州本松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开展情况及所处行业发展状况，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营运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公司拟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已于2019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此决议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拟于2019年7月17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15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本松新材，证券代码：871218）自2019年7月16日（星期二）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



年10月15日（星期二），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本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5日

